

西安市水务局2025年信息化设施设备运行维护项目包2（水利工程及水资源管理等模块设施设备运维）合同

项 目 名 称：西安市水务局 2025 年信息化设施设备运行维护项目（水利工程及水资源管理等模块设施设备运维）

委托方（甲方）：西安市水务建设与发展中心

受托方（乙方）：西安天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5 年 7 月 23 日

签 订 地 点：陕西省西安市

西安市水务局2025年信息化设施设备运行维护项目包2 (水利工程及水资源管理等模块设施设备运维) 合同

甲方：西安市水务建设与发展中心

乙方：西安天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公开招标采购，确定乙方为西安市水务局2025年信息化设施设备运行维护项目（包2）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招标文件、成交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西安市水务局2025年信息化设施设备运行维护项目（包2）。
- 2. 项目地点：西安市。
- 3. 项目内容：

序号	系统模块名称	运维主要内容 (详见投标文件)	运维起始日期	运维结束日期
1	皂河沔惠渠信息化管理模块	该模块涉及的设备及数量包括： 4芯GYTA53型光缆1.2公里、 24芯GYTA53型光缆40公里、 光纤终端盒4口1个、光纤终端盒24口1个、 光纤接续盒12口1个、 光纤收发器（两光两电）20个、 空调5台、视频会议1台、 视频会议终端2台、 数字音响1台、 音视频调度台1台、 音箱1台、 55寸拼接屏9块、 网络多屏处理1台、 LED屏1套、 视频解码器1台、 全数字会议系统主机2台、 全数字会议纯发言主席单元2台、 全数字会议纯发言代表单元8台、 无线全向麦2台、 数字音频媒体矩阵1台、 超薄触摸高清一体机10台、 无纸化会议终端10台、 超薄触摸高清升降一体机1台、 数字会议反馈抑制器1台、 工业监视器（65寸）1台	2025年9月6日	2026年7月15日

		、不间断电源 10KVA延时8小时1台、空调（2P）2台、灭火器1套、24芯重铠光缆3米、电源线YJV22 2*4.0 2.6米、水位站6处、电缆10公里、网络化可编程中央控制主机1台、水质仪（标准5参数）3处、流量SIM卡11个、光纤收发器16对、不间断电源6KVA延时0.5小时6台。		
2	渭河光纤及信息化设施模块	渭河光纤及信息化设施模块范围覆盖渭河全域，起点为周至县周眉交界处，终点至临渭区交界处，总长度237.75公里（其中自然河道段193.67公里、城市段44.08公里）。核心建设内容包括：西安市区段（尚勤路水利厅—凤城八路市水务局—河堤路渭浐河城市段管理中心）光纤管道租赁及维护；部署通信传输设备39台（含2.5G设备3台、622M设备 27台、风光互补供电设备 9台）；构建“1+6+N”监测网络体系，包括市级监控中心1处（市渭河生态管理中心）、区县级管理站6处（临潼、高陵、鄠邑、周至、未央、国际港务区）、预警广播站点77处（含中心站1处）、生态景观视频监控点61处；配套建设生态区专用光缆39.5公里。该模块通过多层级基础设施联动，实现河道生态监测、应急预警广播、景观区可视化管控等功能全覆盖。地埋光缆34.14公里（12 芯）、地埋光缆30.59 公里（24芯）、埋设电缆16公里、光传输设备1套及附属设备1套、工业光纤交换机23台、地埋光缆183.36公里（24 芯）、地埋光缆10.54公里（72芯）、架空光缆92公里（96 芯）、桥挂光缆44公里（48 芯）、槽道	2025年6月20日	2026年7月15日

		光缆92公里（96芯）、蓄电池组27组、组合开关电源3架、嵌入式开关电源27个、室内电力电缆0.255公里（双芯 16mm²）、室内电力电缆 0.03公里（双芯35mm²）、综合架柜4架、架空式室外综合机柜27个、数字分配架36个、光分配架3个、适配器384个、MSTP设备1台（2M接口363P个）、MSTP设备2台（2M接口63个）、MSTP设备27台（2M接口4个）、接地网组件27组、电力电缆15.943公里、电源开关16个、时间控制器43个、太阳能光伏组件36块、垂直轴风力发电机9台、太阳能充放电控制器9台、风机充电控制器9台、阀控式免维护胶体蓄电池36台、ABS防水箱9套、配电箱及控制器材9套；备品备件包括单模光缆3千米（12芯）、单模光缆4千米（24芯）、光传输设备3台、嵌入式开关电源3台、垂直轴风力发电机3台、阀控式免维护胶体蓄电池12台。		
3	汉城湖信息化模块	汉城湖水利风景区部分的铜芯多股绝缘导线0.286千米、电缆（VV22-22.5）共35.986千米、16芯铠装单模光纤5.685千米、2芯铠装单模光纤35.269千米、60芯铠装单模光纤3.568千米、30芯铠装单模光纤4.297千米、电缆（RVVP22-24）6.3千米、电缆（RVVP22-22.5）13.2千米、46寸LCD拼接屏1台、前置放大器2台、IP网络音响1台、台式话筒1只、纯功放16只、草坪广播661只、广播CD播放器1台、数字调谐器2台。	2025年6月20日	2026年7月15日
4	漕运河、幸福河信息化模块	该模块涉及的设备及数量包括：主干光缆（GYTA53-12B1）共26.085千米、主干供电线路（YJV22-34）共19.706千米、监控点供电线路（21mm²）1.68千	2025年9月21日	2026年7月15日

		米、音频线路（RVVSP300/300V 36）共7.07千米、彩讯液晶DID单元5.3平方米、多屏处理器（彩讯）3台；应急广播及背景音乐系统中的室外防水音柱84台、室外景观音箱11台、广播功放5台CD/DVD/VCD/MP3播放器1台、数字调谐器1台、JVC卡座1台、前置放大器2台、报警信号发生器1台、监听器1台、十分矩阵器1台、广播话筒2台、IP网络广播系统中控主机1台、机架式IP网络双向点播对讲终端4台、网络寻呼话筒2台、控制室网络监听音箱2台；配电柜1台、UPS 不间断电源1台、监视器4台、音响1套；明渠流量计6台、水质仪（标准五参数）8台、水质自动采集柜3台、机房专用空调1台；		
5	西安市城区污水污泥智慧监管模块	该模块涉及的设备及数量包括：液晶显示屏13块、拼接控制器1台、液晶屏带麦克风一体升降器11台、无纸化会议终端11台、多媒体会议管理平台1套、智能流媒体服务器1台、会议音响2台、音放1台、音频处理器1台。	2025年10月17日	2026年7月15日
6	信息服务保障费（租赁费）	渭河光纤管道租赁1条/年	2025年10月30日	2026年10月30日
		皂河监测站流量卡11张/年	2025年9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招标文件、澄清、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2. 相关服务建议书；
3.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价款

1. 合同总金额（大写）壹佰伍拾叁万元整（¥1530000.00元）。

2.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四、项目实施地点、服务期

项目实施地点：西安市。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7月15日止。

五、付款方式

1. 支付约定

- (1) 乙方为中小企业，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40%。
- (2) 合同履行过程中，根据运维工作进度，进度款项按月结算，按季度支付。
- (3) 2026年第一季度进度款支付时，优先扣回预付款。

2. 过渡期费用

过渡期指各模块2024年度运维合同结束日期至本次项目签订合同日期之间的时段。过渡期运维由原系统管理单位委托原运行维护单位延期负责。过渡期运维费用由本项目中标供应商根据原运维单位实际运维时间，按照一定的比例支付。计算规则为：原运维服务费用=过渡期实际运维天数*(本年度运维服务费中标金额/365天)。

3. 备品备件采购清单及要求

当设备发生故障需要维修更换时，经甲方同意并确认更换的设备型号、价格后，由乙方负责更换。合同服务期内，当乙方更换的设备累计金额在合同包总金额（扣除暂列金和水文、气象、通信等服务保障费）20%以内，由乙方免费提供相关设备，发生地震、洪水、泥石流等自然灾害以及设备遭到人为破坏等特殊情况导致乙方更换的设备累计金额超出合同包总金额20%，双方协商解决。

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将应付乙方款项付至乙方指定下列账户：

户名：西安天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行西安太白小区支行

账号：102010172963

4. 结算方式：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发票，乙方持成交通知书、服务合同、发票、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与甲方进行结算。

六、项目团队要求

1. 若因不可抗力因素，乙方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新更换的项目负责人须与投标时所承诺的专业、资格等级、技术职称等内容一致或高于原资格条件；同时，要求至少提前7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将拟更换的人员个人资料一并上报，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更换。

2. 签订合同之前，乙方须提供项目组人员一览表，与响应文件的人员一览表进行比对，人员变更须征得甲方同意。

七、质量保证

1. 保证所供的服务按国内外通行的现行标准相应的技术规范，以及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执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订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2. 乙方所提供服务因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索赔权利。

3. 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的所有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提供。

八、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质量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乙方的响应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投标响应应履行相应的责任。

九、考核验收

由甲方按照《西安市信息化项目验收实施细则（试行）》对项目进行履约验收。其内容包括是否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合同与服务方案中规定的服务内容、满足业务日常运行需要，服务质量满足项目合同等文件要求、服务周期及响应事件等履约情况是否满足要求，服务成果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1. 验收等级

优秀（≥90分）：通过验收，全额支付合同尾款（尾款为各月度考核扣除的运维费用和最后一个月的运维费用的总费用），推荐续签合作。

良好（80-89分）：通过验收，支付合同尾款，需针对薄弱项提交整改计划。

合格（70-79分）：限期15日内整改并复验，复验通过后支付尾款90%。

不合格（<70分）：不予通过，扣除质量保证金（合同额5%）；年度总评不合格或发生两次以上重大事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重新招标。

2. 验收合格后，甲方填写履约验收意见表并将履约材料报市数据局备案作为对本项目的最终认可。

3. 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的所有资料, 以便甲方日后管理。

4. 验收依据

（1）招标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十、保密条款

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单位有关保密规定，不得泄漏一切机密；在技术服务期间，乙方对接触到的有关甲方单位商业活动、技术情报和技术资料等文件进行保密。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对对方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主管部门协调，如仍未能达成一致时，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三、合同订立

1.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2. 本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若合同到期双方因特殊情况需延期服务，另行约定。（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3. 未尽事宜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具体明确或签订补充合同。

甲方：西安市水务建设与发展中心
(盖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王同伟
(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25年7月23日

乙方：西安天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

电话：029-88830108

开户银行：中行西安太白小区支行

账号：102010172963

日期：2025年7月23日